

省道 S532 址山新基村至司前新建村（K47+803~K55+362）段改建工程

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省道 S532 址山新基村至司前新建村（K47+803~K55+362）段改建工程已由江门市发展和改革局以江发改新会（2022）1 号、（2025）1 号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江门市交通运输局以《江门市交通运输局关于省道 S532 址山新基村至司前新建村（K47+803~K55+362）改建工程调整初步设计的批复》（江交基建〔2025〕162 号）批准，施工图设计已由江门市交通运输局以《江门市交通运输局关于省道 S532 址山新基村至司前新建村（K47+803~K55+362）改建工程调整施工图设计的批复》（江交基建〔2025〕169 号）批准，项目业主为江门市银洲湖新能产业园建设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专项债券、财政统筹等多渠道解决，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江门市银洲湖新能产业园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门市新会区政府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代建单位）。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本次招标划分为 1 个标段，规模如下所示：本项目起点在鹤山址山新基村南侧接鹤山段终点，自西向东经黄垌水库、石桥石场、司址路、大坑水库、规划建设五路、下穿佛开高速、国道 G240 改线司前支线，终点在司前镇新建村接现状国道 G240，路线全线长 7.545km。其中：桥梁 30.2m/1 座，涵洞 1323.1m/39 道（含纵向涵），平面交叉 30 处。采用干线一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车速 80km/h（下穿沈海高速段 60km/h），路基宽度为 60m、27m、25.5m（下穿沈海高速段 40.614-42.214m），沥青混凝土路面。

2.2 监理标段划分、招标范围及监理服务期

本项目施工监理共划分为 1 个监理合同段，具体划分如下：

标类	标段号	合同起讫桩号	里程长度	招标范围	监理服务期	资质等级
土建 监理 含中心 试验室 （D 类）	1	K47+803~K55+362	7.545 公里	里程范围内路基、桥涵、路面、绿化、交通安全设施以及供配电、照明工程、及沿线附属设施等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缺陷责任期阶段的施工监理、施工安全的监理，项目的环境保护、水土保持的监理，参建各方竣工档案编制工作的监理，以及配合业主交、竣工验收和配合业主竣工验收前的结算与决算的有关工作。并负责监理中心试验室的筹建工作。	施工监理服务期限为：1490 日历天，包括施工准备阶段监理 30 日历天，施工期监理 730 日历天，交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监理 730 日历天；如施工工期进行调整，监理服务期也相应进行调整。	具有①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监理资质。②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公路工程乙级或以上质量检测资质或

						有效的公路工程综合乙级检验检测资质。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有CMA资质认定标志）。
--	--	--	--	--	--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有上述第 2.2 款表中所列相应的资质，具有类似工程施工监理经验，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监理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BMWebSite/>）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¹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²、管理关系³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07 月 24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7 月 30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www.gzggzy.cn/>）交易平台网站（即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同），并选择对应招标项目进行投标登记（投标人须于上述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登记手续），投标登记成功后，可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5.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组织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5.2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08 月 14 日 10 时 00 分，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具体递交要求以招标文件为准。有关电子投标的帮助文件可自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相关栏目下载。路径为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系统帮助-操作手册→【建设工程】新数字交易平台操

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控股是指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的 50%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或协议控股。

3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作指引(含交易系统、文件编制工具、开评标系统等)-交通公路工程。

6.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登记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
(1) 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 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7.联系方式

招标人(异议接收单位)：江门市银洲湖新能源产业园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江门市新会区政府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代建单位)

地 址：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会城今洲路 29 号中科创新广场 7 座

邮政编码： 529100

联 系 人：屈小姐

电 话：0750-6626869

传 真：/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簞庄大道 10 号火炬高新技术创业园 3 号楼 809-810 室

邮政编码：529000

联 系 人：李志宏

电 话：0750-3881516

传 真：/

电子邮箱：lizhihong7.gcmc.gd@chinaccs.cn

招标公告附件：

附件 1 资格审查条件

附件 2 评标办法

日期：2025 年 7 月 24 日

